

114 年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二組分工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第二辦公大樓 B301 會議室

參、主席：林彥甫局長

紀錄：陳秋萍

肆、出席委員：詳簽到表

伍、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陸、2025 年度副縣長性別平等工作目標：

黃委員：改造公共空間友善性平「友善性平」的涵義為何？此外，性別主流化導入城鄉規劃是否與性平專案小組及性別影響評估產生重疊，形成疊床架屋的疑慮？

主席：邱副縣長憑藉其社會歷練與公民視角提出性別平等工作目標，請幕僚單位依據副縣長工作目標擬定中長期計畫時，應切實掌握計畫精髓。

柒、前次推動小組會議及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黃委員：民政處已訂定苗栗縣政府鼓勵祭祀公業法人推動性別平等獎勵要點，請問該要點中的性別目標、關鍵績效指標 (KPI)、願景及執行過程分別為何？

決議：請民政處於下次會議補充說明。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苗栗縣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分工表(112-113 年度)113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縣府 112 年 2 月 10 日府社婦字第 1120044744 號函辦理。

二、依據 111 年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二次定期會議決議，請各主政單位將分工表提至分工小組會議討論。

李委員：p24 贅字「頂」去掉。

農業處：農業處配合農會活動製作性平問卷，請委員指導並提供意見。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苗栗縣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分工表(114-115 年度)114 年 1 月至 6 月規劃重點及預期目標，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縣府 114 年 3 月 11 日府社婦字第 1140051088 號函辦理。

二、依據 114 年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會議決議，請各主政單位將分工表提至分工小組會議討論。

黃委員建議：

一、社會處：

114-115 分工小組分工表已修改為：同時回應國家重要政策性別議題、副縣長工作目標與考核目標，請更精準擬定目標方向。

二、原民處：

訪視、火災、醫療資源與授旗活動，與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及偏見之間的關聯為何？

三、勞青處：

召開防制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定期會議，屬性工法而非第二組議題；但若涉及對雇主及勞工宣導消除性別歧視，則有所關聯。

本組引用法條應為 CEDAW 第 5 條；CEDAW 第 2 條為闡述締約國家訂定相關法律。

四、警察局：

慶典時安排的贊禮人員屬內部勤務，性別關聯性較低。請就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及偏見的關聯性著墨。

五、衛生局：

修正性騷擾防治措施屬人身安全組，如涉及破除性別暴力防治相關迷思對女性不公平或否定歧視，則屬本組探討議題。

六、農業處：

辦理數位性別暴力屬人身安全組，若涉及文化禮俗、消除性別尊卑則與此小組議題相關。

七、另外，跨局處議題在書寫方向上應系統性呈現豐富性、完整性、在地性與涵蓋率。

決 議：依委員建議修正。

案由三：有關苗栗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二組分工小組跨局處整合計畫(112-113 年度)113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因應特定議題需要，設置 4 個分工小組，訂定跨局處議題並定期追蹤。

二、「促進月經平權的教育與服務」為本組 112、113 年跨局處整合計畫，定期追蹤執行進度。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有關苗栗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二組分工小組跨局處整合計畫(114-115 年度)114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情形及預期目標，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苗栗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因應特定議題需要，設置 4 個分工小組，訂定跨局處議題並定期追蹤。

二、「貓裏女路」為本組 114、115 年跨局處整合計畫，定期追蹤執行進度。

黃委員：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書寫格式：計畫依據、計畫緣起/問題分析、性別目標、主責機關、執行機關、實施期程、執行策略、績效指標、定期修正機制、實施內容執行成效、未來努力方向作系統綜整。

胡委員：女路議題可涵蓋文史、地景、培力、續航力、就業以及女路學分等多方面內容。

李委員會後補充：

促進觀光與文化宣傳策略

這條觀光路線的設計，應同時兼顧歷史文化與女性議題，並透過文史資料的搜集與宣傳，形塑具吸引力的文化品牌。

教育推廣：可與教育處合作，舉辦學生徵文比賽（如三行詩、童詩、散文、短篇小說），以當地歷史文化為主題，提升年輕族群的關注度。

多元媒體行銷：利用社群媒體推廣，如臉書推播、YouTube 短影片，擴大影響力。

語文競賽與活動結合：縣內語文競賽可納入相關主題，例如桃園的「桐花三三行詩」、台南的「嶺客家詩」等模式，讓比賽從文意、宣傳到景點介紹形成完整的串聯。

全國性推廣與獎勵機制：比賽可擴展至全國，並提供觀光路線相關的獎勵，如住宿折扣、消費抵用券等，進一步提升旅遊吸引力。

決議：

一、經討論後，114-115 年度苗栗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二組分工小組跨局處計畫以「火炎山下的女藝」作為推動主軸。

二、請文觀局依照黃委員建議的格式提報「火炎山下的女藝」跨局處計畫。

三、下次會議（9 月）請文觀局規劃火炎山下女藝遊程，並邀請各委員及各單位出席，會議地點預定三義木雕館舉開。

玖、臨時動議：無。

拾、促進性別平等議題相關資訊分享 - 消防局

一、依據 112 年性平第二組第 2 次會議紀錄，「促進性別平等議題相關資訊分享」局處順序為：

民政處(113 年第 1 次會議已報告)→環保局(113 年第 2 次會議已報告)→消防局(114 年第 1

次會議已報告)→地政處→教育處→文觀局→社會處→行政處→人事處→水利處→農業處→原民處→警察局→勞青處→衛生局→稅務局→交通工務處→工商處。

二、114年第2次會議促進性別平等議題相關資訊分享局處為地政處。

拾壹、散會：16時27分